

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普甘办〔2023〕1号

关于做好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帮困送温暖工作的意见

各办公室、中心、居委会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改善和提高民生保障水平，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，区委、区政府高度关注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，要求把帮困送温暖工作作为当前重点工作来抓、抓实、抓好。根据区有关部门和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的要求，特制定本意见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，以满足困难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，统筹各方资源，引导社会参与，不断营造“弱有众扶”的社会氛围，让困难群众度过一个欢乐、祥和的节日。

二、时间安排（参见附表）

1、宣传发动阶段（2022年10月中旬前）

召开街道行政办公会议，商量和研讨如何贯彻市府和区府会议精神，切实做好街道元旦春节的帮困送温暖工作。召开帮困联

席会议，讨论元旦、春节帮困送温暖活动的方案，明确工作任务。社区党群办要落实有关宣传内容，统一宣传口径，制定宣传工作的意见。社区服务办要召开居委会主任、民政干部会议，布置帮困送温暖工作安排。各居委会要通过多渠道向社区居民宣传开展帮困送温暖活动的意义，制定工作方案，组织帮困送温暖募捐活动。

1、调查排摸阶段(2022年12月底前)

各居委会要列出元旦春节的帮困对象名单，明确帮困形式。社区服务办制定有关帮困送温暖活动的统计表，下发帮困结对协议书，各居委会根据时间要求，分类统计上报生活困难的家庭。社区服务办对居民困难情况进行审核，将政府救济资金送到困难家庭；各办公室要与社区服务办密切配合，将各类救助资金归口管理和安排，做到各类困难对象的助困工作广覆盖、不遗漏、少重复。

3、募捐走访阶段(2023年12月3日至2023年1月20日)

1月6日，机关党总支开展一日捐活动、各居委会于12月3日至1月8日组织发动社区单位和社区居民开展募捐活动，将募集的资金存入帮困专户，做到专款专用。1月7日，社区服务办组织开展“蓝天下至爱——帮助他人，阳光自己”慈善募捐活动，组织街道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和市民积极参与慈善募捐活动。1月中旬，区领导和街道领导走访慰问特困家庭。各居委会要在2023年1月20日之前完成走访慰问活动，并将各类帮困资金全部发放到帮困对象手中。

4、总结归档阶段(2023年2月28日前)

活动结束后，各居委会要及时整理各类基础数据，做好工作小结，积极宣传报道此次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好人好事。社区服务

办要将各类基础资料汇总统计，对工作进行及时总结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办公室、中心、居委会要积极动员部署，进一步细化帮困送温暖工作方案，精心组织、一口上下，确保各项帮困工作落实到位。

1、强化“一口上下”工作机制

按照条块结合、以块为主的原则，强化“一口上下”工作机制。各居委会对社区党建办、社区服务办、总工会、团工委、妇联、红十字会等部门给予的帮困救助名额进行统筹安排，最终名单报社区服务办汇总。财务部门要制定措施和预案，严格按照规定流程发放帮困资金。各居委会要坚持“加强调查、适当归类、健全资料、严肃纪律、规范发放”的原则，确保做到广覆盖、不遗漏、少重复，切实提高帮困送温暖工作的有效性和针对性。

2、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帮困送温暖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

各办公室、中心、居委会要充分利用网络、小区宣传栏、电子屏、广播以及甘泉报等媒体，及时宣传报道帮困送温暖活动开展情况。广泛动员党员、共青团员以及志愿者队伍参与帮困送温暖工作，积极发动社区单位和居民积极参与访贫问苦活动，营造社会广泛参与、人人奉献爱心的和谐氛围。

附：2023年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工作阶段安排表

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

2023年1月4日

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

2023年1月4日印发
